

擺脫人類驕傲的競逐、投入上帝永恆的計劃

經文：創世記第十、十一章

鄭文選牧師

【引言】

弟兄姊妹平安。

上次我們看過創世記簡單的大綱。今天我們要結束一~十一章這個段落。

1-11 章 太古歷史（四個事件）				12-50 章 族長歷史（四位人物）			
1-2 創造	3-5 墮落	6-9 洪水	10-11 巴別塔	11-25 亞伯拉罕	26-27 以撒	28-36 雅各	37-50 約瑟

創十、十一章是從挪亞過渡到亞伯拉罕的銜接。我們從這段經文中可以看到一些上帝永恆的屬性和心意，也將對我們人生的方向與追求產生永恆性的影響。

我們可以從上次提到「以下是.....的後代」的標題系統看到這段經文的梗概(脈絡)：

	標題	緊接的內容
十 1	以下是閃、含、雅弗的後代	挪亞後裔的國族表(十：1-32)
十一 10	以下是閃的後代	由閃至亞伯拉罕的家譜(十一：10-26)
十一 27	以下是他拉的後代	亞伯拉罕的故事(十一：27-廿五：11)

十：1-32 是挪亞三個孩子閃、含、雅弗的後代，十一：10-26 是閃的後裔，十一：27 則開始記錄他拉的後代，這三段家譜中，插入了巴別塔的故事（十一：1-9）。第十章挪亞後裔的國族表說明了地上列國都是從挪亞而來，而巴別塔的故事則解釋了為何第十章，各個國家分散居住，且使用不同的語言。今天我們試著從更廣闊的經文段落，來明白上帝的心意與計劃。

【本文】

一、上帝是守約信實的神

首先，我們比較一下創一~八與創九~十一，我們會發現有許多對稱的部分，更有一些重要的進展，在當中我們會看到上帝是守約信實的神，祂不會昨是今非，也不會隨著心情好壞而變來變去，捉摸不定。

創一~八	創九~十一
神賜福亞當（一：27-29）	神賜福挪亞（九：1-7）
園中犯罪（三：6-7）	園中犯罪（九：20-22）
城市復興繁榮、罪卻更多（四：16-18, 23-24；六：1-6）	城市復興繁榮，仍然悖逆（十一：1-4）

創造與墮落	洪水（再創造）與巴別塔（集體墮落）
毀滅（六：13）	挪亞之約（九：8-11）
	攔阻罪惡快速蔓延（十一：5-9）

神賜福亞當，也賜福挪亞，而且所賜的福幾乎一樣，可以說挪亞就是第二個亞當。他們也都在園中犯罪。然後當人數越來越多、文化越來越進步，城市開始興起，越來越繁榮的時候，罪惡也越來越充斥。在創一~八，記載了創造與墮落，當人的罪惡到達一個不能容忍的程度，神就決定審判毀滅全地，在創九~十一，同樣記載了創造與墮落，洪水過後，大地更新，神賜福給挪亞一家，等於是一個新的創造，這是第二次的機會，但人類沒有學到教訓，反而比上一次更快速的墮落，而且是集體的墮落，程度更強更嚴重的墮落，就在巴別塔。

要是我們，孩子不聽話，再給他一次機會，他卻變本加厲，我們會怎麼做？但這一次，上帝沒有毀滅全地，因為挪亞之約，創九：8-11「8 神曉諭挪亞和他的兒子說：9 我與你們和你們的後裔立約，10 並與你們這裡的一切活物—就是飛鳥、牲畜、走獸，凡從方舟裡出來的活物—立約。11 我與你們立約，凡有血肉的，不再被洪水滅絕，也不再被洪水毀壞地了。」這一次，上帝沒有毀滅全地，而是用了一個方法攔阻罪惡快速蔓延，也就是變亂人的語言。

在這裡，我們看到我們的上帝是一位守約信實的神，祂既然已經立約，就一定會持守約定到永遠，絕對不會毀約。在第十章的家譜，可以看到挪亞的兒子閃、含、雅弗的後裔，按著自己的宗族、語言，在地上居住，分立不同的邦國（創十：5,20,31-32），他們都領受了挪亞之約下彩虹的祝福：稼穡寒暑冬夏晝夜，生態系統正常循環、永不停息。

如果你留意創十：25「希伯生了兩個兒子，一個名叫法勒（就是分的意思），因為那時人就分地居住；法勒的兄弟名叫約坍。」會發現至少在這個時候，巴別塔的集體背叛已經發生了，但神仍然信實地持守祂的約。

弟兄姊妹，我們信耶穌的人，很重要的一件事就是要認識神。我們的神是一位信實守約的神，如果祂曾經對你說了什麼話，你大可以放心，祂絕對會說到做到。而如果我們相信祂所說的必能做成，那我們就是聖經中所說，神所喜悅、有信心的人。神曾經給你什麼應許嗎？你要緊緊的抓住，並且相信神必能做成。聖經中有給我們什麼應許嗎？太多了，我們要懂得支取。

關於蒙恩堂，神曾經應許我們賽五十八：11b-12「你必像澆灌的園子，又像水流不絕的泉源。12 那些出於你的人必修造久已荒廢之處；你要建立拆毀累代的根基。你必稱為補破口的，和重修路徑與人居住的。」我相信神必能做成，阿們。

作為基督徒，除了要認識神是怎樣的一位神，也要學習用上帝的眼光來看上帝在看的事情。這段聖經除了告訴我們，上帝是一位守約信實的神，還告訴我們上帝持續的抵擋驕傲悖逆。在上帝眼中，驕傲悖逆是祂很不喜歡的。

二、並且上帝持續抵擋驕傲悖逆

上帝持續地持守彩虹的約定，不代表祂對罪惡不聞不問，上帝也持續地抵擋驕傲悖逆。巴別塔事件，人類追求傳揚自己的名，想要尋求統一使自己強大，他們要藉著團結在一起的力量高抬自己，並且悖逆神要他們遍滿全地的旨意。他們說：「來吧！我們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，塔頂通天，為要傳揚我們的名，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。」（創十一：4）一方面他們有追求名聲的野心，另一方面又有缺乏安全感、害怕分離的

恐懼。

我們看到的，可能是人類的團結，運用創造力和組織力，來完成偉大的工程。但上帝看到的，卻是驕傲和悖逆，上帝也看到了可能帶來的影響：勞力的壓榨，失去個別特色、無法發揮恩賜才幹的社會，以及在有限空間內聚集過多的人所將產生的種種罪惡和悲劇。並非建造城市高塔、發展文明有錯誤，也不是團結一心有錯誤。錯誤在於驕傲，想要高抬自己的名；錯誤在於悖逆，不順從上帝的旨意，上帝要他們遍滿地面，他們卻決定不要分散。他們正朝著錯誤的方向在追求幸福。

這段經文有許多反諷，表達人類驕傲競逐的可笑，以及上帝必定抵擋驕傲悖逆。建造巴別塔的人們，希望他們的塔頂通天，但上帝要仔細看一看他們建的高塔，卻需要下來；他們希望建造一座大城，容納全人類，想要藉著建造高塔，來宣揚自己的能力，高舉自己的名，神卻輕易地就使他們分散，並且成就神要人類遍滿地面的計畫；在古代中東以及聖經中，巴比倫都象徵高傲自大，在巴比倫的語言裡，城市就稱為巴別，意思接近「神的門」，是一個表達榮耀和驕傲的字眼，但在此處，巴別卻意味著混亂：神混亂那些驕傲之人的共通語言，使他們悖逆的計畫無法實現。

剛剛我們說到，因著挪亞之約，創十章中七十個名字所代表的世上各種族群，都在上帝的祝福和保守之下，但從創十章中，各個族群操著各地不同的方言，也可看出上帝拆毀他們驕傲建造的結果。在創十的列國表中，有一個很特殊的人物，一位英勇偉大的王寧錄。創十：8-12「8 古實又生寧錄，他為世上英雄之首。9 他在耶和華面前是個英勇的獵戶，所以俗語說：『像寧錄在耶和華面前是個英勇的獵戶。』10 他國的起頭是巴別、以力、亞甲、甲尼，都在示拿地。11 他從那地出來往亞述去，建造尼尼微、利河伯、迦拉，12 和尼尼微、迦拉中間的利鮮，這就是那大城。」寧錄王國度的起頭在巴別，就在示拿地，創十一：2 提到人們就是聚集在示拿地建造巴別城和巴別塔，所以寧錄可能就是建造這項工程的首腦。

這段記錄提醒曠野的以色列百姓，再偉大的國家，如果違抗上帝，也不能長久存在，假如他們想要建立一個長治久安的國家，就必須順服上帝的旨意，小心兩個動機：①為要傳揚自己的名。②為要享受權力和利益而聚集在一起。

對於我們個人來說也是，如果我們因為驕傲而抗拒上帝，必會被上帝抵擋降卑。事實上，我們很容易陷在這種意識型態中來生活，我們都會想進入有名氣的學校，進入有名氣的公司，我們想要與他們靠攏，我們想要大家結合在一起比較有力量。然後呢？其實，上帝從起初就要人治理全地，而要有好的治理，自然需要團結和分工，所以團結聚集都沒問題，問題是我們為何聚在一起？我們常常想要藉此讓自己比較有名氣、有價值，我們想要藉著團結在一起保護既得利益，保障自己的安全。但是我們再怎麼強，都強不過寧錄王，他是世上英雄之首，然而因為他的驕傲悖逆，上帝抵擋他，拆毀他的建造，最終他還是失敗了。如果我們走在相同的路上，我們的結果也必定是失敗。

團結是好事，團結在一起能做更大的事，這本身是好事。但若是為了自己的名聲，圖的是自己的利益，那就是驕傲，背離了神的心意。

應用在教會也是如此，蒙恩堂要建堂，如果我們的目標是要蒙恩堂成為很有名的教會，是想要到一個地步，會友說自己是蒙恩堂的就很有優越感，如果說自己是蒙恩堂的執事，哇！大家就豎起大拇指。若這些是我們的目標，那麼神不會悅納，反而會抵擋。

因為上帝不喜歡驕傲悖逆，因為上帝不要人這樣活著，因為人若這樣活著，還是

繼續在罪惡的捆綁中。洪水之後的罪惡問題無法得到解決，但其實上帝已經預備了永恆的救恩。

三、上帝永恆的心意是帶給全地永恆的救恩（同時上帝以預備永恆的救恩）

從巴別塔的事件來看，洪水並沒有使人類痛改前非，經過方舟出來的人，以及他們的後裔，還是活在罪惡中，不敬畏順服神，雖然神給他們挪亞之約，彩虹的記號，供應他們生活的所需，但他們仍然不在乎神，與神沒有正確的關係。然而神不只要賜給他們彩虹的福，也要賜給他們與神有美好關係的福，這就是神永恆的心意，神希望帶給全地永恆的救恩。

在巴別塔事件過後，我們發現經文從原先挪亞後裔的七十個名字聚焦在閃的後裔，然後再聚焦在閃眾多子孫中的一個，他拉的後裔，為的是要帶出亞伯拉罕。讓我們注意一下神給與亞伯拉罕的祝福，創十二：1-3「耶和華對亞伯蘭說：你要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2 我必叫你成為大國。我必賜福給你，叫你的名為大；你也要叫別人得福。3 為你祝福的，我必賜福與他；那咒詛你的，我必咒詛他。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。」示拿居民要建塔傳揚自己的名，這裡神應許要叫亞伯拉罕的名為大；示拿居民害怕分散，想要藉著聚集在一起保有安全感與既得利益，這裡神自己要成為亞伯拉罕的安全感，神應許維護亞伯拉罕的利益：「為你祝福的，我必賜福與他；那咒詛你的，我必咒詛他。」示拿群眾想得到卻沒得到的，神都應許給亞伯拉罕。但是有一點很重要，就是亞伯拉罕蒙福是為了要叫別人得福。當亞伯拉罕願意順服神，擺脫人類以自己的方法驕傲競逐，而投入上帝永恆的計畫時，他就得著了真正的福氣。

神為什麼特別揀選閃這個家族以及他拉的後代呢？從創九：26-27「26 又說：耶和華一閃的 神是應當稱頌的！願迦南作閃的奴僕。27 願 神使雅弗擴張，使他住在閃的帳棚裡；又願迦南作他的奴僕。」可以知道，挪亞觀察出閃是對神特別上心的，而相對於示拿地的百姓不願意分散，我們看到他拉則願意離開，創十一：31-32「31 他拉帶著他兒子亞伯蘭和他孫子哈蘭的兒子羅得，並他兒婦亞伯蘭的妻子撒萊，出了迦勒底的吾珥，要往迦南地去；他們走到哈蘭，就住在那裡。32 他拉共活了二百零五歲，就死在哈蘭。」不但他拉，亞伯拉罕也願意聽從神的呼召而離開，創十一：26「他拉活到七十歲，生了亞伯蘭、拿鶴、哈蘭。」創十二：4「亞伯蘭就照著耶和華的吩咐去了；羅得也和他同去。亞伯蘭出哈蘭的時候年七十五歲。」所以當亞伯蘭離開哈蘭的時候，他拉還沒有死。

如果從人的眼光來看，亞伯蘭真是不孝順，竟然撇下年老的父親死在異鄉，但是從神的眼光來看，這卻是一個順服祂的人。亞伯蘭並沒有隨著人類驕傲的競逐，要聚在一起追尋名聲以及安全感，祂願意聽從上帝的呼召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，投入上帝永恆的救恩計畫。

當有一天，蒙恩堂新堂完成，人數不斷增加，成為一個有名的大教會時，盼望我們當中的每一個人，都不要因此而沾沾自喜，覺得高人一等，不要因為我們聚了很多人，以及我們人多多力量大了而驕傲，始終要謹記蒙福是為了使人得福，蒙恩是為了使人蒙恩。我們永遠不是自己一群人聚在一起取暖或自我壯大，而是要一直往外看，往外走，將祝福帶給別人。或許有一天，神感動我們當中的某個人去宣教，或許感動一群人去開拓植堂，我們一定要順服，因為神的心意是將救恩帶給創十章中七十個名字所代表的所有族群。

【結論】

這段經文看到神的三個長遠不改變的本質和心意：①神永遠會持守祂的約定，祂是信實的神。②神永遠抵擋驕傲，因為這會攔阻人尋求與祂建立關係，也會導致許多罪惡。③神永恆的心意和計畫，就是要拯救全地的人，就是挪亞三個兒子的後裔，也就是所有看到彩虹的人。不光要在生活物質上的賜福他們，也要讓他們與上帝有美好的關係。

你想要做寧錄的後裔，還是要做亞伯拉罕的後裔？你願意擺脫人類驕傲的競逐，投入上帝永恆的計畫嗎？

基督教台灣信義會台北蒙恩堂

地點：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南路 32 巷 3 號

傳道人：鄭文選牧師

網址：[http:// www.gnglc.org.tw](http://www.gnglc.org.tw)

電話：(02)2570-0564 傳真：(02)2570-0565 E-mail：gngchurch@so-net.net.tw